

# 技术保密协议书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在甲方任职，并将获得甲方支付的相应报酬，且乙方作为甲方的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将会获悉甲方的专利技术、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为有效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委的规定，双方当事人就甲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应当履行的保密义务，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 乙方在合同期前所持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已被甲方应用及生产的。
- 乙方在合同期内研究发明的科研成果。
- 甲方已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
- 甲方所有的技术资料。
- 乙方受聘为甲方工作服务而接触的各种资料信息均为甲方所有，但乙方能举证非属甲方所有的不在此内。

## 二、保密期限和保密费

-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乙方离职后无限期承担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直至甲方宣布解密或保密信息合法进入公有领域。
- 乙方认可，甲方在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时，已考虑了乙方在职和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甲方无需在乙方离职时另行支付保密费。

##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为乙方的科研成果提供良好的应用和生产条件，并根据创造的经济效益给予奖励。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从事项目研究与研发或生产管理工作，并将研究研发的所有资料交予甲方保存。
-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制度，防止泄露甲方的技术秘密。
-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者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接受与甲方存在竞争或合作关系的第三方以及甲方客户或潜在客户的聘用（包括兼职），更不得直接或间接将甲方业务推荐或介绍给其他公司。

5. 乙方在为甲方履行职务期间，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也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若由此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时，乙方将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如需因此而承担侵权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三）竞业禁止义务

1. 不论因何种原因从甲方离职，乙方应立即向甲方移交所有自己掌握的，含有职务开发、管理中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所有文件、记录、信息、资料、器具、数据、笔记、报告、计划、目录、来往信函、说明、图样、蓝图及纲要（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之任何形式的复制品），并办妥有关手续，所有记录均为甲方绝对的财产，乙方将保证有关信息不外泄，不得以任何形式留存甲方的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再现、复制或传递给任何人。

2. 乙方不论因何种原因从甲方离职，离职后两年内均不得在与甲方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及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内工作。

## 四、违约责任

1. 乙方如违反此协议，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聘用合同，并取消或收回有关待遇。
2. 乙方如部分违反此协议，造成一定经济损失，甲方视情节轻重处以乙方一定数额的罚款。
3. 乙方如违反此协议，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应赔偿甲方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4. 以上违约责任的执行，超过法律、法规赋予双方权限的，需申请仲裁机构仲裁或向法院提出上诉。

## 五、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应以协商为主，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由争议一方或双方方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任何一方不服仲裁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六、其他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